（上接A18版）

企业名称	佛山彬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月17日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华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南海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凤凰大道8号新建A、B车间		
股权结构	宁波翼宇持股100%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贸易代理；汽车零配件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汽车零部件冲压件生产、研发及销售，隶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事务所审计）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万元）	11,164.24	6,624.23
	净资产（万元）	1,923.47	1,725.73
	净利润（万元）	197.73	444.52

（2）沈阳翼宇

企业名称	沈阳翼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15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华		
注册地址	沈阳市大东区轩畅路10号		
股权结构	吉林长华持股100%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一般经营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汽车零部件内外饰件生产、研发及销售，隶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事务所审计）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万元）	15,853.92	17,513.04
	净资产（万元）	4,775.93	3,893.27
	净利润（万元）	882.66	2,819.55

（3）武汉翼宇

企业名称	武汉翼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9日		
注册资本	6,800.00万元		
实缴资本	2,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华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用航空及卫星产业园特1号		
股权结构	宁波翼宇持股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事务所审计）	项目	2022年0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万元）	4,945.70	1,448.36
	净资产（万元）	2,716.44	1,442.61
	净利润（万元）	-26.17	-57.39

3、分公司

1、一彬科技天津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5KC695D
负责人	薛财文	住所	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知行道12号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销售，汽车装饰件、仪表件图案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一彬科技成都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2MA6CN3CF1Q
负责人	刘镇忠	住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歇政关路1088号
经营范围	受主体委托从事：电子产品研究、开发；汽车装饰件、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五金配件制造、加工；汽车装饰件及仪表件图案设计；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一彬科技扬州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MA1YNRNW7X
负责人	薛财文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城工业园乐和路166号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研究、开发，汽车装饰件、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五金配件制造、加工，汽车装饰件及仪表件图案设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一彬科技日本支社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1日	会社法人等番号	0210-03-006068
负责人	关口重德	住所	日本国神奈川县厚木市中町四丁目8番1号ALP厚木大厦4楼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研究、开发；汽车装饰件、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五金配件制造、加工；塑料材料的开发与生产；汽车装饰件及仪表图案设计；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经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3,093.34万股股票，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占比
1	汽车零部件（慈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326.07	35,326.07	75.85%
2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	9,062.94	9,062.94	19.46%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9,000.00	2,181.66	4.68%
合计		63,389.01	46,570.67	1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的投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第一年	第二年
1	汽车零部件（慈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326.07	20,342.74	14,983.33
2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	9,062.94	4,373.37	4,689.57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9,000.00	19,000.00	-
合计		63,389.01	43,716.11	19,672.90

上述项目总投资额为63,389.01万元，拟全部以本次募集资金建设。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若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首先置换先期投入的资金，然后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需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超募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汽车零部件（慈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实施主体：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额：35,326.07万元

项目建设地：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周巷镇环城南路（329国道）1188号

本项目是在汽车内外饰市场单车配套价值量和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公司现有产能已难以持续满足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以及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为汽车零部件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等诸多背景下进行的生产线技术升级和必要产能扩张举措。项目实施主体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对现有厂区进行重新规划布置，新建两座注塑车间、一座仓储/模具车间/电子车间，并配套建设相应的办公大楼、环保、消防、能源动力等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346万套/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其中，新增机舱件、座椅件、立柱、导流板等内外饰件产品产能71万套/年；顶灯、氛围灯等车内照明系统部件及车载手机无线电充相关产品产能202万套/年；新能源汽车用铜排产能73万套。

2、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具备良好的政策基础

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型行业，其发展水平代表了一个国家工业发展的综合实力水平，因此，我国一直将汽车零部件作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供应商，形成从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产业体系，在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到2025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鼓励发展复合塑料、高强度复合纤维等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提出：抓住产业智能化发展战略机遇，加快推进智能汽车创新发展，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到203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

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鼓励零部件制造企业融入跨国汽车集团全球采购体系，提升自身规模和技术水平，进而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具备良好的政策基础。

（2）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奠定了市场基础

公司在多年的业务实践与拓展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目前，公司已构建了完整的营销体系，制定了健全的市场开发制度和销售管理流程，培养了一支优秀的营销管理队伍。公司拥有众多国内产销量大、车型齐全、品牌卓越的一流整车厂客户，优质的客户资源丰富了公司的内饰系统配套经验，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公司与东风本田、上汽通用、广汽丰田、东风汽车（包含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和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启辰汽车公司）等知名整车厂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主要客户销售市场表现良好。在此基础上，公司发挥产品和品牌优势，不断扩展新的客户来源，优质而稳定的客户资源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奠定了市场基础。

（3）公司的产品研发技术实力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以技术为发展先导，确立了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累计拥有专利156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144项，外观设计专利4项。公司已掌握包括低压注塑技术、真空包覆成型技术、触摸技术在内的多项核心技术，在同步研发、模具开发及制造、检测试验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技术优势。

在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分别制定了供应商管理、模具管理、设备管理、技术管理、生产管理、客户管理等一系列管理控制制度，有效保障了原材料及内外饰件产品的质量，并不断通过模具及工艺等技术开发以提升产品质量，增强产品同步开发实力，以满足下游客户对饰件总成产品轻量化、高强度、低成本、环保安全等多样化的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的研发技术实力有效地保障了产品的质量，可以充分满足客户对于产品品质及供应效率的需求，同时也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了稳固的技术支撑。

3、项目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1）客观上满足公司塑料件产能逐渐饱和、需进一步扩大产能的需求

公司现有塑料件产品规格型号有数千种，不同的塑料件产品需要不同参数的注塑机进行注塑。同时，客户订单具有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公司需要具备不同参数注塑设备的注塑能力，以满足公司柔性化生产的需要。随着公司产品线不断延伸以及下游客户不断拓展，公司现有的塑料件产能逐渐饱和，现有产能难以持续满足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现有的产能瓶颈制约了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空间。

公司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决定建设本项目，通过新建生产车间，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加工制造能力，从根本上扩大公司产能，以实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项目实施后，公司生产规模和生产效率得以提升，能够满足下游行业发展对公司产品的需求，突破公司产能瓶颈，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提升业务规模和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

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典型资金密集的特点，生产经营的规模效应较为显著。从国内市场来看，我国汽车内外饰件行业呈现一超多强的竞争格局：华域汽车旗下延锋汽饰在座椅领域优势明显，下游客户包括了主流合资品牌及大多数自主品牌（2019年华域汽车内外饰件业务收入为920.24亿元），但其他内饰件企业业务规模同国外内饰件巨头相比尚存在较大差距。在行业整体利润率较低的情况下，具备规模优势的内饰件企业通过成本端的优势可以获取更多的订单，从而提升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

本次募资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注塑机、机械手、机器人柔性自动装配线、集中供料设备、总装自动生产线、智能仓库等生产设施，为产品生产创造良好的基础条件，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降低人工成本。同原有工艺相比，新工艺体现出更高的精度和处理效果，并最终转化为产品品质和性能的升级，提高产品一致性、稳定性。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机舱件、座椅件、立柱、导流板等内外饰件产品产能71万套/年，顶灯、氛围灯等车内照明系统部件及车载手机无线电充相关产品产能202万套/年，有效提升公司产能上限，充分发挥公司生产的规模经济效应。

（3）有助于丰富产品类型，巩固公司竞争优势

与其他集成度较高的零部件相比，内饰件产品单件价值量较低，但单车配套种类、数量较多，因此单车配套价值量较高。以一辆价格在15万元左右的汽车为例，内饰件和外饰件的价值量分别大约为3,500-4,600元（不含座椅）、2,200-3,000元。在内外饰行业整合或将继续、行业集中度趋于提升的大背景下，通过丰富产品线不断提高业务规模和市场份额，对于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巩固和扩大公司行业竞争优势具有战略意义。

为顺应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变革和机遇，公司近年来大力推动技术创新，积极开发新能源汽车的客户市场，积极投入建设新能源车业务产能，截至目前已与国内知名整车厂如东风本田、上汽通用、吉利集团（含旗下品牌沃尔沃）、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现名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大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厂商如武汉嘉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等，建立了新能源汽车领域零部件业务关系，正在与下游客户进行相关零部件同步开发。

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新能源汽车用铜排产品产能73万套/年，有效夯实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发展基础，助力公司发展新能源汽车产品业务。

4、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35,326.07万元，计划建设周期为24个月。其中，项目建设投资33,059.07万元，项目铺底流动资金2,267.00万元。

本项目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20,342.74	12,716.33	33,059.07
1	建筑工程费	12,014.95	-	12,014.9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79.45	-	679.45
3	硬件设备购置费	6,535.33	11,596.33	18,131.66
4	软件工具购置费	0.00	400.00	400.00
5	预备费	1,113.00	720.00	1,833.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2,267.00	2,267.00
三	总投资	20,342.74	14,983.33	35,326.07

本项目硬件设备购置费18,131.66万元，主要设备（单价150万元及以上）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缠绕机器人一套	3	300.00	900.00
总装全自动生产线	2	450.00	900.00
折弯机一套	2	390.00	780.00
10工位机器人柔性自动装配线	1	750.00	750.00
激光切割机	2	375.00	750.00
注塑机(1600T)	3	225.00	675.00
挤塑流水线	2	330.00	660.00
8工位机器人柔性自动装配线	1	600.00	600.00
总装全自动生产线	1	525.00	525.00
切边焊接机器人流水线	3	150.00	450.00
CNC-5轴加工中心	1	400.00	400.00
智能仓库	1	375.00	375.00
注塑机(1300T)	2	166.00	332.00
CNC-高速机	1	280.00	280.00
无线充电老化房	1	225.00	225.00
注塑机(800T双色机）	1	200.00	200.00
麦克风生产线	1	187.50	187.50
天窗开关生产线	1	187.50	187.50
颜色标定设备	1	180.00	180.00
集中供料	1	150.00	150.00
合计			9,507.00

5、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24个月，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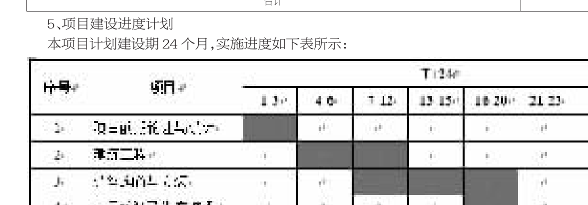

6、项目环保情况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污染源和处理措施如下：

（1）废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系生产过程中，清洗线上的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别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应标准，最终经慈溪市周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宁波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要求的地表水类Ⅳ类水标准后排放。

（2）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油品挥发废气、注塑废气、焊接烟尘、酒精挥发废气、挤塑废气以及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其中，油品挥发废气、注塑废气、焊接烟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处理；酒精清洗废气和挤塑废气分别经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放。

（3）噪声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对高噪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垫、车间实墙封闭处理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能够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4）固废处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油、废原料桶、废活性炭、脱水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卖或综合利用；废油、废原料桶、废活性炭、脱水污泥分别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环保投入情况

本募投项目预计的主要环保措施及相应投入计划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主要用途
1	油烟净化器	2.00	处理食堂油烟废气
2	车间通排风	10.00	处理油品挥发废气、注塑废气、焊接烟尘
3	活性炭吸附设备	15.00	处理酒精挥发废气
4	水喷淋＋除湿＋活性炭吸附设备	25.00	处理挤塑废气
5	废水处理设备	23.00	处理生产废水
6	隔油池、化粪池	10.00	处理生活污水
7	减震垫等隔声措施	10.00	隔声
8	固废收集设施	5.00	暂存及委托处置
合计		100.00	/

本募投项目计划总投资35,326.07万元，其中配套环保投入为100.00万元，主要用于废气、废油、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固废的处理，资金来源为首发募集资金。

本募投项目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取得了当地环境保护主管单位出具的环评批复，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7、项目选址和土地取得方式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周巷镇环城南路（329国道）1188号，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实施，相关土地已获取《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36850号》和《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36851号》不动产权证书，其权属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对应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27,398.8平方米。

8、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动力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汽车零部件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等塑料原材料及色母色粉和助剂等辅助材料。公司在长期的经营活动中，与上述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的供应能得到充分保障。

（2）燃料、动力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使用能源种类为水和电力，所利用公用工程包括给排水工程、供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以及环保、消防与安全等。本项目所在地工业辅助设施、物流运输、环境保护和管理服务等的资源整合和基础设施建设、消防、供水、供电、通讯、排污管网污水处理厂等公用设施齐全，公用工程可充分依托已有的公用配套设施，可满足本项目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需求。

（二）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

1、项目内容概述

随着电力电子、物联网、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等技术向汽车产业不断渗透和相关产业政策的相继出台，传统汽车开始向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的智能汽车转型；汽车电动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也将为内外饰件企业带来更多新兴业务领域的增量市场空间。

本次"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计划建设汽车电子研发实验室、汽车电子测试实验室、铜排研发实验室，通过加大对先进研发设备以及具备软硬件开发、电控、制造工程、设计等多种学科背景人才的引入，以进一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此外，项目通过SAP、PLM、MES、CRM、SRM等先进的信息化管理软件工具的购置和实施，进而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和运营管理效率。

2、项目可行性分析

（1）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深耕多年，结合行业惯例和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产品开发管理程序》、《生产件批准管理标准》、《新产品试制管理标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程序和方法，对研发项目管理、新产品试制和PPAP批准、技术文件规范和保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规定，形成了完善的研发项目管理机制。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建立了行之有效的自主创新机制，保证公司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形成产品和技术创新成果，满足汽车整车市场不断发展的需要。

此外，为激发员工的创新意识，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提升公司的科研创新水平，公司提倡并鼓励创新。公司专门对在工艺改进、质量提升、新产品开发、设备开发、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贡献的员工予以奖励，充分调动了研发人员的能动性。

（2）优秀的专业人才储备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人员保障

公司拥有一批从业多年的技术人才队伍，始终坚持建设一流的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团队，不断加强公司创新人才储备。一方面，公司大力促进关于知识产权、项目研发经验等的知识在公司内部共享、积累、传递和运用。公司通过制定《知识管理程序》、《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培训管理标准》等制度性文件，对各部门显性和隐形知识收集整合、积累保存、有序传递、交流共享和提供应用等一系列活动提供了有力保障；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利用外部培训资源，进一步提高员工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收集各子公司及职能中心的培训需求，并根据公司战略确定培训的整体目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为技术研发团队学习先进技术、紧跟行业前沿提供了良好的制度支撑。

（3）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通过长期的项目开发实践，公司已积累了从仿真设计、产品制造到分析检测等环节的全流程技术研发经验。在产品设计方面，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取得了多项成果，掌握了CAE仿真技术、CAE仿真对冲压件的成型模拟分析、塑料结构零件有限元分析技术等核心技术；在产品制造方面，公司具有低压包覆工艺、触摸技术、真空包覆工艺、物理微发泡工艺等多项技术储备；在分析检测方面，公司通过CCD监测－冲压无人化，大幅度减少冲压车间的人工需求与支出，CCD柔性机器人自学习检查技术有效提高了产品质量。公司具备的丰富技术开发经验和形成的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3、项目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联系

（1）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汽车内外饰是汽车零部件领域规模最大的细分市场，涉及产品众多、涉及技术面广。作为影响汽车美观、舒适性和驾乘体验的关键部件，内外饰是消费者最容易感知的汽车零部件之一，近年来随着汽车产品的消费升级和智能化需求提升，更是迎来了产业发展的变革期。而内外饰（除车灯和座椅外）具有种类繁多、不同产品差异化大、产品单件价值量小等特点，单一产品的市场竞争格局分散、集中度低，因此内外饰件企业需要通过持续研发创新投入，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拓展客户，并提高产品品质、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以提升业务规模和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深耕多年，在制造工艺和研发设计方面拥有丰富的技术积淀，具备与整车厂同步研发的能力，在汽车电子和注塑相关的内外饰件领域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但现有研发人员及研发设备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难以适应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快速发展的需要。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通过加大对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等的引进与投入，全面提升公司的产品设计开发水平，以进一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紧随行业发展趋势，提升产品附加值

"十三五"以来，我国汽车工业总体告别了数量型快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方式转换，尽管增速自2018年以来呈一定下降趋势，但总量依旧保持在2,500万辆以上规模。与此同时，在电动化、智能化和网联化带动下的行业新发展格局开始加快形成，行业间跨界融合也不断推进。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受益于国家政策支持、消费者需求升级以及环境保护的需要，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处于蓬勃发展期。

近年来，公司已针对新能源领域持续进行产品系列的拓展和升级。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加大对电动汽车无线充电系统、新能源铜排等方向的研发投入，紧随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趋势，提升公司产品开发能力，以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附加值，为未来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3）完善技术人才培养体系和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随着汽车工业的飞速发展，新材料、新工艺层出不穷，汽车逐渐成为人类日常生活中密不可分的一部分，消费者不仅仅只关注汽车产品的使用功能，而且开始注重汽车外观的时尚、美观，驾驶的舒适、安全等等。公司所处的汽车内外饰件行业为创新驱动型行业，专业的技术研发人才和良好的培养体系是公司技术持续创新和核心竞争能力提升的源动力。汽车内外饰的设计与制造过程离不开技术的参与，汽车内饰件制造企业需紧随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快速进行产品开发迭代和前沿技术研究。因此，公司有必要对现有技术研发团队进行进一步扩充，并打造更加完善的培养体系。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方面通过对具备软硬件开发、电控、制造工程、设计等多种学科背景人才的引入，为公司的持续研发创新提供新鲜血液，形成多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另一方面通过对技术研发人员进行专业化、针对性的培养，以保证公司的研发能够紧密结合市场、紧跟技术发展方向，有效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此外，项目通过SAP、PLM、MES、CRM、SRM等先进的信息化管理软件工具的购置和实施，进而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和运营管理效率。

4、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9,062.94万元，计划建设周期为24个月，本项目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第一年	建设期第二年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3,224.37	2,720.57	5,944.94
1	硬件设备购置费	1,630.97	1,630.97	3,261.94
2	软件工具购置费	1,439.40	959.60	2,399.00
3	预备费	154.00	130.00	284.00
二	研发投入	1,149.00	1,969.00	3,118.00
三	总投资	4,373.37	4,689.57	9,062.94

本项目硬件设备购置费3,261.94万元，主要设备（投资总金额大于100万元）列示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投资总金额（万元）
六自由度仿真模拟平台	2	90.00	180.00
活物异物检测自动化测试平台	2	60.00	120.00
传导测试台架	2	72.00	144.00
精密冲压机	1	160.00	160.00
激光镭射机	2	78.00	156.00
桌面式缠绕设备	4	28.00	112.00
自动化机器人缠绕设备	3	250.00	750.00
应用震动＆复合环境测试（带电流）	1	200.00	200.00
合计			1,822.00

本项目软件工具购置费2,399.00万元，主要软件工具（单价100万元及以上）列示如下：

软件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投资总金额（万元）
SAP	1	1,050.00	1,050.00
MES	1	450.00	450.00
SRM	1	150.00	150.00
PLM	1	200.00	200.00
CRM	1	150.00	150.00
合计			2,000.00

5、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24个月，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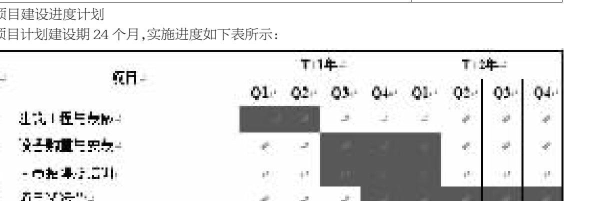

6、项目选址和土地取得方式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周巷镇环城南路（329国道）1188号，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实施，相关土地已获取《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36850号》和《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36851号》不动产权证书，其权属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对应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27,398.8平方米。

7、项目环保情况

本募投项目主要通过对研发设备及人才的引入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购置先进的信息化管理软件工具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和运营管理效率。研发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少量污染物通过现有公司现有环保设备进行处理，无需新增环保设施或设备。

根据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无需环评的情况说明》，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募投项目不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系环评豁免项目。

综上所述，本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和当地环保要求。

（三）补充营运资金

1、项目内容概述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状况、自身情况以及战略发展规划等因素，拟使用19,000.00万元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满足公司扩展业务的资金需求

在国家对汽车产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大力支持以及下游市场需求更新升级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较高水平的流动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产品生产以及日常的运营需求。同时，公司为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强化技术优势，未来将持续增加关于汽车核心零部件研发、生产设备改进和优秀人才引进等方面的资金投入，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2）优化财务结构，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近年来公司以自有资金对营运资金的补充较为有限，导致公司营运资金一直较为紧张，需不断通过银行贷款等活动来支撑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其他资本支出。通过股权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创造宽松的资金环境和良好的融资条件，保障公司快速发展。

3、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增厚公司的运营资金储备，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充分的保障。

4、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

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5、补充营运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将提升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升自身的抗风险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使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得到提高，为公司发展奠定基础，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6、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为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提供了必要的资金来源和保障，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业内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和业务创新的支持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立足于发展战略目标，围绕现有主营业务，为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而制定的重大战略举措。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的需要，对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以及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信息化能力进行扩充和提升，并增厚运营资金、提升资金实力，以在生产方面有效突破产能瓶颈，在研发能力建设和信息化水平提升方面取得长足进步，并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以及融资结构，力求通过扩充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管理效率，不断推动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公司净资产和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份、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大幅提高，财务结构进一步优化，抵御风险的能力将得到大幅提高，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解决目前融资渠道单一问题。同时，本次发行将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偿债风险，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抵抗风险能力，有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股本结构上，公司通过引入社会公众股东，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法人治理结构。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从而导致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由于相关项目实现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折旧费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随着本次"汽车零部件（慈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成投产，产能的扩充与消化预计将带来新增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的增长，进而促进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的提升。

第五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本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包括：

一、新冠疫情对宏观经济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冲击的风险

短期来看，新冠疫情作为2020年典型的黑天鹅事件，对当年度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生产、销售和回款等有明显的消极影响；同时2022年上半年，上海、吉林等地出现了较为严重的新冠疫情，疫情爆发对当地企业的生产经营和企业间的物流运输造成了较大的消极影响，直接导致全国部分整车厂发生间歇性停工停产。但在我国积极的疫情防控管理下，当前国内新冠疫情已处于可控状态，各行业逐步恢复了良好的发展趋势。

尽管我国新冠疫情整体形势积极可控、宏观经济发展稳定、汽车行业发展良好，但全球性的防疫形势依旧不容乐观，并对国内防疫形势和宏观经济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因外部环境持续恶化或国内疫情反复，导致公司下游客户难以抵御国内的防疫形势和宏观经济的不利变化对行业的冲击，下游的风险存在逐步传导至上游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创新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随着汽车行业从增量市场进入存量市场，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等"新四化"正日益成为车企发力的方向，公司亦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以满足整车厂的要求。公司长期以来重视创新能力的发展和提升，一是在自身生产工艺、产品研发等方面不断创新改善，同时跟随市场在新产品方面不断扩展；二是目前汽车零部件企业与下游客户同步开发已成为行业的主流趋势，公司多年来持续参与下游客户的同步研发，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但是，创新创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在自身的创新改善、新品研发及与客户的协同开发等方面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新能源汽车发展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气候变暖，石油资源日益匮乏，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各个国家的共识。为推动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2020年4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号），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延长至2022年底，并明确补贴退坡幅度，稳定市场预期；2020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

公司积极利用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产生的时代契机，在与原有客户共同开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基础上，重点开拓新能源汽车整车厂的相关业务，并初步形成以铜排、铝排、充电口盖等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为主，传统汽车饰件业务为辅的发展战略，拓展新老客户的新能源汽车配套市场，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以未来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铜排为例，当前公司除与本田、丰田、沃尔沃、吉利等品牌旗下的整车厂直接合作外，亦与国内知名的新能源汽车高压安全系统生产商武汉嘉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参股）也确定了合作关系。

如果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程度不及预期，或公司未能维持并不断开拓新能源整车厂客户，公司将面临前期投入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四、全球汽车芯片供应短缺导致下游客户需求下降的风险

2020年12月以来，全球汽车芯片出现阶段性紧缺的情况，致使全球范围内各整车厂的生产计划不同程度放缓，传导至上游使得汽车零部件行业亦受到一定冲击。未来如若汽车芯片供应短缺情况无法在短期内得到有效缓解，将导致下游整车厂客户的需求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五、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汽车零部件企业涉及材料工程、机械工程等多个专业领域，同时需要参与汽车整车厂的同步研发，因此汽车零部件企业需要熟悉产品研发且具备市场敏感性的复合型人才。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具备丰富研发经验的技术人才将成为行业内的竞争焦点。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对相关技术申请专利保护、规范研发流程并设置技术资料的读取权限等方式，对公司核心技术进行保护。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发生流失并进一步导致核心技术外泄，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汽车行业的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和居民购买力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保持增长态势，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部分居民消费购买意愿转化为实际消费行为，成为拉动我国汽车产业发展的强劲动力。因此，公司业务发展与国民经济景气度有很强关联性，受宏观经济形势的直接影响，宏观经济波动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

自2018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导致两国针对进口商品（包括进口汽车及零配件）的关税上涨已经开始对两国甚至全球的宏观经济及汽车销量产生影响。虽然公司外销业务较少，受贸易摩擦的直接影响较小，但若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将给全球宏观经济带来波动，影响各行业发展趋势，进而可能对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质量控制风险

汽车行业的质量和安全生产标准主要有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技术规范、最低保修要求和召回制度等，近年来国家对汽车行业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要求日趋严格，整车企业对其零部件供应商的品质及安全管理水平要求随之进一步提高，如果出现零部件质量问题，整车厂将可能通过质量追溯机制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索赔。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品种繁多、质量要求高，一旦因本公司质量问题导致客户生产的产品应用在整车后被大规模召回，公司将面临客户的索赔风险，并对未来的持续合作产生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约为65%，是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产品成本有较大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各种类型的塑料粒子、钢材等，如果上述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直接材料成本。

报告期内，全球及国内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尤其自2020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新冠疫情、公司上游行业产能产量双控政策以及制造业景气度短期内持续较高的影响，钢材和塑料粒子均发生不同程度的价格上涨。假如原材料价格受宏观经济、政治环境、汇率波动、国际石油价格等外部因素影响而进一步大幅向上波动，若公司无法通过工艺革新予以消化或将成本上涨压力及时传导至下游，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四）市场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持续研发新产品外，不断开拓对于不同品牌不同车系的产品供给，积极提升自身的盈利能力。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不断升级，整车厂对零部件产品技术性能的要求越来越高，如果公司在同步研发、工艺技术、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等方面无法持续达到整车厂的要求，将可能直接影响公司在争取整车厂新项目时的竞争力，导致自身市场开拓受阻，进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部分房产、土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吉林长华使用了坐落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东盛路5号（对应土地权证号：吉（2018）公主岭市不动产权第0007046号）临近北侧、共计1,984平方米地块进行成品库的建设，并用作仓储用途，对应土地、房产无权属证书。

公司子公司郑州翼宇使用了位于郑州市龙飞街以东、菊芳路以北（对应土地权证号：豫2020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8474号）的建筑用作办公楼及生产车间，共计20,388.24平方米，对应建筑无权属证书。

针对吉林长华使用无权属证书土地、房产的事项，发行人已取得了吉林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证明及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出具的专项说明；针对郑州翼宇使用无权属证书建筑的事项，发行人已取得了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分局出具的证明及郑州经济开发区关于郑州翼宇建设项目"边批边建、免于处罚"的专项会议纪要说明，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业已出具承诺全额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能的罚款或损失，但上述法律瑕疵仍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六）未足额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系部分员工放弃缴纳。发行人在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中积极督促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并通过为员工缴纳意外伤害保险或雇主责任保险、提供员工宿舍等举措保障员工权益，且已取得了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与说明，但仍存在因上述事项被主管单位要求补缴及处罚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向未达到预期收益风险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规划和市场前景预测，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汽车零部件（慈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上述项目系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规划、项目管理能力以及未来宏观经济、下游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综合考虑审慎确定，但外部环境呈动态变化，项目仍可能面临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王建华、徐姚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利用其表决权及经营决策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一致行动，利用其表决权和经营决策权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风险。

九、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9,211.18万元、29,513.80万元、31,896.69万元和33,829.0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36%、22.36%、22.36%和20.34%，无明显波动。如在未来经营中，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剧烈变化，下游车企回款有所放缓，则公司应收账款将可能有所增长，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无法持续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宁波翼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于2019年11月27日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3100305），有效期三年。宁波翼宇于2020年12月1日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3100769），有效期三年。

公司本期已启动高新技术企业重新申请认定工作，经比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2016修订）》（国科发火〔2016〕32号）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2016修订）》（国科发火〔2016〕195号）相关规定，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主要实质性条件，高新技术企业不能续期风险较小。

如果未来国家或地方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或在税收优惠期满后公司及子公司宁波翼宇未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进而对公司利润水平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三）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35,219.78万元、32,717.20万元、45,107.05万元和45,146.5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5.78%、30.02%、36.54%和33.74%。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模具构成，虽然公司目前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库存管理模式，严格制定和执行采购和生产计划，但若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进而带来存货减值的风险。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3.29%、23.57%、23.68%和20.42%。公司毛利率主要受产品售价和成本的综合影响，如果公司未来产品售价上涨幅度小于成本上升幅度，或产品售价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则产品毛利率存在连续下滑的风险。

（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11.72%、25.55%、16.34%和12.80%。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大幅增长，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周期，其经济效益将逐步实现，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发行后，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调控、利率水平、投资者预期变化等各种因素均可能对股票市场带来影响，进而影响投资者对公司股票的价值判断。因此，本次发行存在由于发行认购不足而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上市有关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建华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东侧工业园区
电话	0574-63322990
传真	0574-63322990
联系人	刘本良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景忠（代行）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电话	010-85127689
传真	010-85127999
保荐代表人	梁力、孙闽
项目协办人	武殷林
项目组其他成员	陈超亮、池豪威、刘众明、孙银、楚洋洋、骆玉伟、朱子灿、周钰佳、滕力攀（已离职）、洪坚、张弛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9、11、12层
负责人	顾功耘
经办律师	章晓洪、孙雨顺、刘入江
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负责人	谭小青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美文、余元园
电话	028-62991888
传真	028-62991888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1111弄5号501-7室
负责人	赵宇
经办注册评估师	刘大兴、郑铭、李斌、郭献一
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七）收款银行

名称	上海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户名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3003460974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询价日期	2023年2月15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23年2月20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	2023年2月21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2023年2月23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二、文件查阅地址

1、发行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东侧工业园区

联系人：刘本良

电话：0574-63322990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电话：010-85127689

联系人：梁力、孙闽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0日